

证券代码：688022

证券简称：瀚川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19-007

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9年10月23日上午9时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19年10月1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主持，会议应到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,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并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、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，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，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2019-006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审核，一致认为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我们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5 日